

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0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农银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2256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98,286,735.95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为主，选取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中流动性较好的品种，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当标的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 -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391,738.37
2. 本期利润	19,352,172.2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00,057,335.0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0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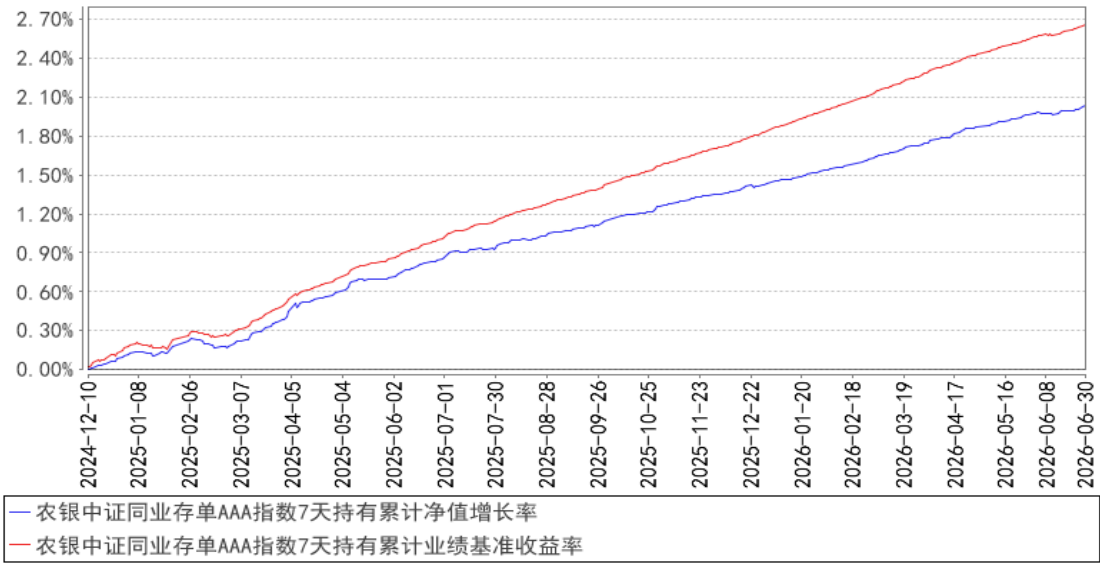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9%	0.01%	0.37%	0.00%	-0.08%	0.01%
过去六个月	0.60%	0.01%	0.80%	0.01%	-0.20%	0.00%
过去一年	1.18%	0.01%	1.63%	0.01%	-0.45%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4%	0.01%	2.66%	0.01%	-0.62%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农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起 6 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马逸钧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12 月 10 日	-	11 年	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资金管理及相关研究工作；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8 月就职于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投资与交易工作；2018 年 8 月起于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研究工作；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产品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交易价差做专项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中国债券市场整体走出超预期上涨行情。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从年初的 1.85% 下探至 5 月末的 1.71% 附近，最低一度触及 1.70%。进入 6 月，受财政供给前置、交易盘止盈、资金边际收敛等因素扰动，长端利率小幅反弹至 1.75% 附近，市场多空分歧显著放大。

上半年债市行情超预期的关键在于三大“预期差”：市场年初普遍担忧政府债供给压力、股债“跷跷板”效应、“资产荒”逻辑弱化，但央行未总量降息却实现了资金面超季节性宽松，成为最直接的支撑力量。

行情演绎分四阶段：

第一阶段（1 月—2 月中旬）：配置开门红。央行持续投放跨节流动性，在“资产荒”延续背景下，银行因欠配主动增持短端利率债。1 月 15 日央行宣布下调再贷款、再贴现利率，宽货币预期升温。

第二阶段（2 月下旬—3 月）：通胀扰动。中东局势紧张推升油价，市场交易输入性通胀，长债利率调整上行。“两会”政策平稳落地，但通胀预期压制长端表现，期限利差显著走阔。

第三阶段（4 月—5 月）：超宽松走牛。居民信贷持续净偿还，消费、地产、信贷数据持续

不及预期，实体融资需求走弱。DR007 长期运行在 1.3%—1.4% 区间，流动性超宽松驱动长端利率再度下行。

第四阶段 6 月，央行回收冗余流动性，资金利率边际收敛，向政策利率靠拢，DR001 重回 1.4%，市场根据资金利率变化进行重定价，短端与长端均较 5 月有所调整。

展望后市，下半年债券市场预计呈现震荡格局，需要关注供给扰动对于市场的影响；利好方面：内需修复乏力、流动性合理充裕、“资产荒”持续构成底层支撑；经济“K 型分化”延续，债市基本面风险有限；居民定期存款持续流向理财，债市需求存在刚性；利空方面：三季度政府债供给高峰来袭，上半年政府债发行节奏明显偏慢，供给后置，下半年三季度尤其是 7 月和 9 月将是月度供给高峰；专项债方面，全年拟安排 4.4 万亿元，三季度有望迎来年内发行高峰，月均或超 6000 亿元；输入性通胀扰动与总量宽松政策的克制；利率债供给放量可能分流银行配置资金，挤压信用债配置额度；总体来说，预计资金利率仍维持低位波动，存单利率作为定价锚的地位有所凸显，波动预计仍然不大，存单指数基金方面维持中性偏高久期，并加大波段交易的频率，力争提高组合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0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205,106,254.62	97.42
	其中：债券	5,205,106,254.62	97.4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6,006,706.85	2.5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10,364.98	0.03
8	其他资产	37,309.44	0.00
9	合计	5,342,960,635.8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投资。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98,227,686.03	11.7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64,186,580.82	5.1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606,878,568.59	90.33
9	其他	-	-
10	合计	5,205,106,254.62	102.0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620049	26 广发银行 CD049	2,700,000	267,139,324.11	5.24
2	112522041	25 邮储银行 CD041	2,500,000	249,601,894.52	4.89
3	112608084	26 中信银行 CD084	2,000,000	197,839,693.15	3.88
4	112610072	26 兴业银行 CD072	2,000,000	197,619,515.62	3.87
5	112610077	26 兴业银行 CD077	2,000,000	197,587,201.10	3.8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25 年 9 月 12 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贷款、票据、保理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6670 万元。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贷款业务、互联网贷款业务、绩效考核、合作业务等管理不审慎，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并没收违法所得合计 2791.67 万元。

2025 年 9 月 12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理财回表资产风险分类不准确、同业投资投后管理不到位等事项，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550 万元。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2.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3.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4. 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5.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6.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7.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被中国人民银行处以警告并罚款 1535.7 万元。

2026 年 6 月 5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贷业务违规，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内部制度不完善，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1140 万元。

2026 年 6 月 17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贷业务违规，票据业务违规，提供虚假材料信息，被云南金融监管局处以罚款 80 万元。

2025 年 12 月 5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外包机构管理不到位、企业划型不准确等，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720 万元。

2025 年 8 月 1 日，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因信贷资金投向不合规、贷后管理不到位等违规行为，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1020 万元。

2025 年 9 月 5 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贷款、票据、同业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被金融监管总局处以罚款 8725 万元。

2025 年 11 月 28 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3. 违反收单业务管理规定；4.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5. 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6.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7.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8.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9.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10.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被中国人民银行给予警告，处以罚款 1365.5 万元并没收违法所得 15.4568 万元。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公司治理、贷款、同业、票据、资产质量、

不良资产处置等业务管理不审慎，被金融监管总局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 9790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经研究分析认为上述处罚未对该发行人发行的证券的投资价值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5,088.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221.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7,309.4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前十名股票中有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425,203,220.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551,846,003.2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978,762,487.6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98,286,735.95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农银汇理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0 日